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蔡貴堂
電話：8462860
電子信箱：steven0905@hotmail.com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201507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委託國立中央大學辦理111-112年學科術語客家語編譯工作「教案實作研習及備觀議課工作坊」，請貴校鼓勵相關人員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7月27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2240293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廣學科術語客家語編譯成果，並鼓勵運用於本土語言沉浸式教學，營造校園中母語學習環境，特辦理學科術語客家語編譯工作「教案實作研習及備觀議課工作坊」活動，俾利學科術語編譯成果能實際運用於跨領域教學。
- 三、旨揭研習工作坊定於112年8月21日(星期一)、112年8月22日(星期二)辦理，以實體課程進行，報名對象以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學人員為主，全程參與且繳回回饋單者，將核發研習時數3.5小時，活動詳情可洽網站：

<https://reurl.cc/r5o2l0>。本活動採網路報名，報名期限自即日起至112年8月6日(額滿為止)，報名網址：

<https://reurl.cc/ZWM4Ep>。

112/07/2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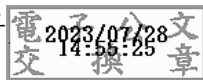


四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洽詢承辦單位計畫服務信箱：

109hakka@gmail.com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裝

訂

線

